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8年5月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竹园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就申请银行综合授信、贷款、锁汇等事项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就申请银行综合授信、贷款、锁汇等事项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可以在本决议有效期内与银行签订担保协议（包括不时对其做出的任何修订、更新和补充）及出具担保函等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在本决议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由于公司董事会累计审议的担保额度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议的总资产的30%，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议案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情况

1、被担保人一：竹园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竹园国旅”）

注册时间：1995年11月13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路8号西2门04号

注册资本：1370.4171万元

法定代表人：郭洪斌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竹园国旅70%股权

经营范围：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销售工艺美术品、

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机械电器设备、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品）、计算机软硬件、金属材料；会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86,365.98	65,404.09
负债总额	38,084.48	29,565.23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	-
净资产	48,281.50	35,838.86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495,863.11	380,926.37
利润总额	16,669.42	12,220.85
净利润	12,466.57	9,139.48

2、被担保人二：上海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众信”）

成立时间：2012年5月3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真光路1219号3层111室

注册资本：2,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韩丽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上海众信100%股权

经营范围：境内旅游、入境旅游、出境旅游业务；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票务代理，文化艺术交流与策划，企业营销及形象策划，公关活动策划，广告设计、制作，图文设计、制作，翻译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投资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与销售，摄影服务，日用品，家用电器，纺织品，针织品，服装，箱包，体育用品，工艺品（除文物），化妆品，电子产品的销售，自有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8,446.83	42,729.85
负债总额	22,248.56	36,158.92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	-	-

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净资产	6,198.27	6,570.93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163,961.63	153,356.21
利润总额	-404.93	3,294.12
净利润	-346.74	2,450.0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竹园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就申请银行综合授信、贷款、锁汇等事项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全资子公司上海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就申请银行综合授信、贷款、锁汇等事项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最终以公司、竹园国旅、上海众信与银行签署的担保协议/公司出具的担保函为准。本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可以在本决议有效期内与银行签订担保协议（包括不时对其做出的任何修订、更新和补充）及出具担保函等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在本决议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四、与银行授信、贷款、锁汇等相关的担保的审批情况

1、董事会已审批的最高担保额度

（1）2018年4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全资/控股子公司上海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香港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优耐德（北京）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众信博睿（北京）国际商务会议展览有限公司、竹园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2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对竹园国旅的担保额度为1亿元，对上海众信的担保额度为1亿元。

（2）2018年5月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同意为竹园国旅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上海众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1）、（2）的担保事项尚须分别经2018年5月17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及2018年5月22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如两项议案均通过，

则公司就与银行授信、贷款、锁汇等相关的事项对竹园国旅的担保额度为4亿元，对上海众信的担保额度为3亿元。

2、与银行授信、贷款、锁汇等相关的最高担保额度审批情况汇总：

单位：人民币亿元

被担保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审议的担保额度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五次会议审议的担保额度（本次董事会）	累计审议的担保额度
上海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	2	3
香港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	-	3
优耐德（北京）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5	-	5
众信博睿（北京）国际商务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0.2	-	0.2
竹园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	3	4
合计	10.2	5	15.2

注：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审议的不超过人民币 10.2 亿元的担保额度尚须提交 2018 年 5 月 17 日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本次董事会审议的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担保额度亦尚须提交 2018 年 5 月 22 日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董事会意见

为了配合集团业务下沉工作，集团对各业务板块资金使用情况实行统筹规划，独立核算。根据银行要求，由上市公司在子公司使用银行授信额度时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可以有效地解决子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需求，提升集团资金管理的科学性和管理效率，保证经营业务的有序开展。本次对竹园国旅和上海众信增加提供担保额度系为了满足其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项、贷款、锁汇等业务的实际需要。公司对上述子公司具有实质控制权，担保额度届时可根据子公司的实际需求和偿债能力确定，担保风险可控，上市公司对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整体利益。经认真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对竹园国旅、上海众信增加提供担保额度，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公司除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没有对外提供担保。

截至本次董事会审议日，公司累计审批的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53,270万元（其中10.2亿元的担保额度尚须提交2018年5月17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审议的5亿元担保额度亦尚须提交2018年5月22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3,640.12万元，已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母净资产的68.59%，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的30.08%，实际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母净资产的6.10%，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的2.68%。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5日